

中共贺兰县委员会

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文件

关于做好 2023 年度全县国家工作人员 无纸化学法用法和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场）、县委各部门、县政府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县属各企事业单位及驻县区（市）属单位：

为深入推进我县“八五”普法实施方案，全面提升领导干部法治素养，根据银川市《关于落实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的实施意见》（银普法办〔2018〕3号）文件要求，现将2023年度全县国家工作人员无纸化学法用法和考试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全县各级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事业单位的领导干部和公职人员（含参公管理的公务员）；村（社区）两委班子和专职网格员；中央和自治区驻贺兰县单位公职人员；全县国有企业的经营管理人员均要参加网络学法用法和无纸化考试工作。

全县国有企业经营管理人员由贺兰县财政局组织参加学习考

试；全县中小学公职人员由教体局组织参加学习考试；全县医院医护人员及行政管理人员由卫健局组织参加学习考试；村（社区）两委班子和专职网格员由所在乡镇（街道）组织参加学习考试；各单位（部门）做好本单位人员及下属单位的参学参考工作。

当年退休人员、长期病假和长期出国（境）培训人员，经本单位和县司法局同意后，可不参加。

二、学考内容

（一）学习内容：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增强各级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治理现代化的本领；学习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突出学习民法典、党内法规及与领导干部、公职人员和其他社会组织人员工作、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

（二）考试内容：《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民法典专题》《宪法专题》《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专题》。

三、工作任务

（一）日常学习。日常学习采取自学方式，通过“银川市智慧普法云平台”（网络平台、手机 APP 和“银川微普法”微信公众号）开展，鼓励边学边练、边学边考，调动各级公职人员日常学法积极性。

（二）法律知识竞赛。依托“银川市智慧普法云平台”开展法律知识竞赛活动，每参加一次法律知识竞赛活动且答题合格者，即可获得平台 500 积分奖励。

（三）开展学法考试。3月15日至11月30日期间，将逐步开放年度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无纸化学法考试。考试科目为“银川市智慧普法云平台”“我的考试内”所列的“2023年度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科目，学员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试题并提交试卷，成绩即时显示。

（四）年度学法成绩。年度学法成绩根据2023年度国家工作人员无纸化学法考试成绩评定，60分以上为合格。成绩不及格的，将统一安排一次补考，经补考仍未合格的学员，视为当年度学法成绩不合格，记入个人学法档案，科级及以下领导干部成绩由各单位自行记录备案，市管领导干部由市司法局报市委组织部。

四、工作安排

2023年度全县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无纸化学法用法和考试工作于3月15日起正式启动。全县各单位要认真履行职责，做好费用缴纳、学号管理工作。

（一）按时缴纳费用。缴费详细流程及收费标准详见“法宣在线平台缴费激活发票申请流程”（附件2）。研发单位将分批审核申购信息、开具电子发票、激活账号。

（二）做好学号管理。各单位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做好学号的发放和管理工作。报名缴费后，新增单位将统一发放单位账号和学员学号，由单位管理员负责录入学员信息，下发账号，组织学习；原有单位账号不变，学员学号不变，新增学号激活后方可使用；对于辞职、退休等人员，在报备“其他人员”表（附件3）

后可在操作平台中做失效处理并申报后台删除；工作调动人员的学号要及时进行调出处理。各单位管理人员要仔细核实分配学号数量和年限，认真填写学员职级等基本信息。如学号个人信息空白则该学号年度学法成绩无效。

（三）做好其他人员统计。各单位管理员要在3月30日前完成其他人员的摸底统计工作，实事求是的填写“其他人员”登记表（详见附件3），经本单位组织人事部门、主要领导审核签字后，报县司法局备案。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专人负责。全县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的重要性，认真督促本地、本部门所有学员及时参学参考，确保应学尽学，应考尽考。各单位管理员要及时做好信息传递、答疑解惑工作。同时，各单位要将网络学法用法和无纸化考试费用纳入本单位普法专项经费预算，足额予以保障。

（二）严格督查，推动工作。县司法局将充分发挥组织协调、督促检查作用，通过信息宣传、组织督查、定期通报等多种形式加强对本辖区网络学法工作的督查，督促学员抓紧学习，积极参加法律知识竞赛及年度考试。对督查中发现的问题，要及时反映，及时通报，特别是对组织不力、参学率和参考率不高，学员管理混乱的单位和个人，要限期整改，并在一定范围内进行通报批评。

（三）健全机制，促进落实。把国家工作人员无纸化学法用法和考试工作开展情况作为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考核的重要内

容。将年度学法成绩作为国家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年度考核、提拔、任用的重要参考依据。各单位要结合实际建立学法清单，完善学法考勤、学法电子档案和学法情况通报等制度，确保领导干部和国家工作人员无纸化学法用法和考试工作取得实效。

联系人：潘赛颖，电话：8060648，邮箱：hlyfzxb@126.com；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宁夏办事处联系人（非技术类咨询）：
周云龙，电话：18010199806，邮箱：3158048120@qq.com。

技术、申购、汇款、发票、激活等事宜咨询热线：400-659-2288，
18001273790--9（最后一位0-9均可）；全国客服QQ：4006570518。

贺兰县普法依法治理群：



群聊：贺兰县普法依法治理群



该二维码7天内(3月29日前)有效，重新进入将更新

- 附件：1. 2023年贺兰县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课程清单
2. 法宣在线平台缴费激活发票申请流程
3. 2023年度无纸化学法用法和考试“其他人员”
登记表

4. “贺兰司法”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附件 1:

2023 年贺兰县国家工作人员学法年度考试清单

课程名	序号	课件	讲师简介
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	1	【高端讲座】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提升行政执法水平	莫纪宏（中国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 研究员）
	2	【高端讲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习近平法治思想中的地位	李树忠（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高等学校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中国宪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北京市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会长）
	3	【高端讲座】健全落实领导干部发挥“关键少数”作用的制度机制	黄文艺（中国法学会《中国法学》杂志总编辑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中央政法委政策研究局原副局长）
宪法及宪法相关法学习专题	4	【高端讲座】依宪治国、依宪执政的要义、要求和落实	韩大元（中国法学会宪法学研究会会长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
	5	【微讲座】宪法规定的国旗制度有哪些法律特征	莫纪宏（中国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 研究员）
	6	【微讲座】现行宪法为什么要规定国歌	莫纪宏（中国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 研究员）
	7	【微讲座】宪法规定的国徽制度有哪些法律特征	莫纪宏（中国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 研究员）
	8	【微讲座】我国宪法为什么要规定首都	莫纪宏（中国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 研究员）
	9	【微讲座】什么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翟国强（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法研究所副所长）
	10	【微讲座】为什么公民有爱国和维护国家安全的义务	翟国强（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法研究所副所长）
	11	【微讲座】为什么公民有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的义务（上）	翟国强（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法研究所副所长）

	12	【微讲座】为什么公民有遵守宪法和法律、保守国家秘密的义务（下）	翟国强（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际法研究所副所长）
	13	【全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	
	14	【全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	
	15	【全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法	
	16	【全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	
民法典学习 专题	17	【高端讲座】民法典中的法治思维对领导干部提升依法行政能力的指导	谢鸿飞（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民法研究室主任、研究员、中国社科院大学（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
	18	【高端讲座】领导干部如何应用民法典思维依法履职	谢鸿飞（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民法研究室主任、研究员、中国社科院大学（研究生院）博士生导师）
	19	【微讲座】如何防止个人信息过滥收集	刘召成（律师）
	20	【微讲座】学校等单位应采取哪些措施禁止性骚扰	刘召成（律师）
	21	【微讲座】Q币、网游装备被盗了怎么办	申海恩（律师）
	22	【微讲座】8岁的孩子能做主吗	申海恩（律师）
	23	【微讲座】住宅建设用地使用权70年到期如何续期	李昊（律师）
	24	【微讲座】将车借给别人开，发生了交通事故，车主承担责任吗	李昊（律师）
	25	【微讲座】饲养的宠物造成他人损害，一定要赔偿吗	李昊（律师）
	26	【微讲座】电子合同怎么签才有效	王天凡（律师）
国家安全学 习专题	27	【全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28	【图解】一图读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	
	29	【讲座】国家安全的内涵以及维护国家安全的职责分工（上）	莫纪宏（中国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 研究员）
	30	【讲座】国家安全的内涵以及维护国家安全的职责分工（下）	莫纪宏（中国宪法学研究会常务副会长、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所长 研究员）
	31	【全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分裂国家法	
	32	【全文】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	

33	【图解】 一图读懂《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	
34	【讲座】 案例讲解间谍行为以及间谍罪的全面认识	聂秀华（中国人民武装警察后勤指挥学院教授，法理教研室主任）
35	【全文】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36	【图解】 一图读懂《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	
37	【讲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修订）》解读	孙镇平（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党委专职副书记）

附件 2:

法宣在线平台缴费激活发票申请流程

一、用户缴费缴费流程

(一)各单位按本单位学员人数×10 元/人缴纳费用,由各地、各部门自行向平台研发单位汇款。

(二)账户名:北京法宣在线科技有限公司;开户行及账号: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支行 0200251009200025318;行号:1021 0000 4960;备注:汇款凭证(回执单)上写单位全名(财务章为准)。

二、帐号激活流程

将汇款凭证拍照,登录网址 <http://123.faxuan.net>,打开“点击申购”页面,按照页面要求填写申购信息和发票信息,并上传汇款凭证。可以查到账号的单位选择“非首次申购”,没有查到账号的单位选择“首次申购”。单位“所在区域”不是指单位地址所在行政区域,而是指单位级别,市直单位及下属单位选择“市辖区”,三区两县一市所属单位选择至本辖区。提交后可到“查询进度”页面,用之前填写的“汇款单位或个人姓名”和“联系电话”的信息查询账号和发票申请进度。

三、发票申请流程

根据上述发票信息开具电子发票,如需纸质发票或增值税专用发票,请及时联系客服 400-659-2288,企业 QQ: 4006570518。

信息提交第二天起算,3-5 个工作日后到申购网站“查询进度”页面查询管理员账号激活情况,7-10 个工作日会开发票并将电

子发票推送到您填写发票信息时留下的电子邮箱。如果 5 个工作日后还没有激活，或者 10 个工作日后还没收到发票（请查找收件箱）请您联系客服。登录管理员账号，点击左侧“系统管理”下面的“单位会员管理”即可看到学员账号。

附件 3:

2023 年度无纸化学法用法和考试 “其他人员”登记表

单位名称（盖章）:

审核人签名:

实有在编人数		“其他人员”人数		
序号	学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此表可增加;
2、备注一栏需写明原因,如:当年退休、长期病假、长期出国(境)培训等。

附件 4:

“贺兰司法” 微信公众号二维码



扫描二维码关注“贺兰司法”微信公众号